

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簡章

壹、指導單位：文化部、客委會、交通部觀光局

貳、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參、承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肆、協辦單位：三義木雕協會、國內各大學美術系

伍、教學地點：三義木雕博物館木雕工坊

陸、類別

一、傳統木雕技藝薪傳營：

(一)傳統木雕班

1.參加資格：具有傳統木雕基礎就讀各大學古蹟修護及美術雕塑計相關科

系、研究所就讀或已畢業，及木雕師第二代，並以有意從事傳統木雕技

藝者，為優先錄取。

2.學員規定：凡甄選通過者，必須能親自到現場全程參加課程為限，每位學員最多參加二期為限。

3.甄選名額：正取 12 位備取 2 位，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

4.報名表：報名者需填具參加資料，甄選作品規格：提供已完成之浮雕

或圓雕雕類三件作品照片參考,4×6 照片取正面、側面各 1 張.畫面需清晰,

可拍細節部份，作為甄選之要件,參加者需完成作品規格約為 50×36×8 公分

之平面透雕作品，或 30×10×10 公分、40×24×24 公分之立體圓雕作品。

5.作品題材：黃楊巧雕、花鳥及神佛像雕刻等三大類別，以傳統雕刻技法與工序教學為主。

6.工具準備：學員須自備雕刻刀、木槌、磨刀工具等（也可於報到後在本

地補充購買），另電鑽.線鋸機.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

7.課程：以傳統基礎出發，加上三義的天然巧雕，傳統神佛像雕刻之基礎，

輔以承與延續木雕技藝的根基。

8.辦理時間：2020 年 7 月 7 日(二)至 7 月 31 日(五)。

(二)鑿花進階班

1.學員參加資格：需參加二次研習營基礎課程或從事專業木雕工作五年以上方可參加報名。

2.學員規定：參與進階課程學員需於期限內完成指定作品方可領取結業證書。

- 3.甄選名額：正取 6 位備取 1 位，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
- 4.報名表：報名者需填具參加資料，並提供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
品照片參考,4×6 照片取正面、側面各 1 張.畫面需清晰,可拍細節部份，
為甄選之要件。參加者需完成作品規格約為 60*45*15 公分之平面透雕
品。
- 5.工具準備：學員須自備雕刻刀、木槌、磨刀工具等（也可於報到後在
地補充購買），另電鑽.線鋸機.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
- 6.課程：以廟宇傳統雕刻(和合二仙-插角)為主要製作練習，課程進度與
傳統木雕班各自分別進行，主要針對再進修人員提供傳統鑿花技巧與
現能力的提升訓練計畫；在有限時間內達到自我雕刻能力的提升，並
時間內達到自我的突破與再造，再精進技藝上的同時經由薪傳藝師的
導達到傳統藝術與鑿花技巧完美的結合。
- 7.辦理時間：2020 年 7 月 7 日(二)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五)。

二、當代木雕創作營：

(一)參加資格：

就讀或畢業自國內外大專院校藝術相關科系（所），或具備木雕或雕塑
專
業基礎，並有志從事專業木雕藝術創作者。

(二)學員規定：

凡甄選通過者，須能親自到現場全程參與本實作學習課程。

(三)甄選名額：

正取 12 位備取 2 位，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況酌予增減。

(四)甄選作品草圖、模型規格：

國內參選者須齊備：

1. 平面草圖 - A4 尺寸之正面、側面詳細素描稿各 1 張
2. 立體模型 - (40*40*60 公分)之等比例縮小模型 1 件，材料不拘，但需

著

重模型之堅固性及完整性。

國際參選者須準備：

電子檔圖片（取正面、側面各 1 張，畫面需清晰。可增附細節部份圖片

作

為甄選之參考，圖像一律以 3-5 MB 之 JPG 檔案形式儲存）。

須於 6 月 5 日前寄件至以下電子信箱：huey@mlc.gov.tw

(五)作品題材：

1. 創作者需以該年度的“生肖動物”（例如：2020為“鼠”）形象，結合“具象人物”的形象設計出一件具有創意與吉祥寓意的具象木雕作品。
2. 作品設計為全身、半身或頭部形象皆可；人物與生肖動物兩者形象可並置或結合。唯須在規定尺寸以內，並兼顧作品結構設計與木頭材料間之妥適性。
3. 該件作品須先以一句“與生肖年相關的吉祥祝語”為作品標題（可引用傳統祝語或自行新創皆可），並以此為創作發想，以期設計出一件具有情境感與趣味感的木雕創作。

(六)工具準備：

學員須自備雕刻刀、木槌、磨刀工具等（也可於報到後在本地補充購買），

另電鑽、線鋸機、砂紙等由承辦單位提供共用。

(七)辦理時間：2020 8月4日(二)至 2020年 8月28日(五)，08：00—17：00

(八)課程規劃：課程-以獲選模型為樣本，放大並實作完成尺寸約 40*40*60公

分之原木雕刻作品一件。

柒、評審作業

一、評審時間：2020年 6月 7日。(暫定)

二、資格審查：由承辦單位負責審查參加者報名資料是否齊備。

三、評選：承辦單位成立評審委員會評選，依據報名者提供之簡歷及參加評選資料作品進行評選，備取順序依序遞補。

四、錄取通知：2020年 6月 7日至 2020年 6月 10日。

捌、報名方式：

一、報名受理期間：2020年 5月10日起至 2020年 6月 5日止（郵戳為憑）。

二、報名受理地點：【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三義木雕博物館】367 苗栗縣三義

鄉廣聲新城 88 號 電話：037-876009 轉 15

三、報名送件方式：郵寄掛號或逕送三義木雕博物館。

玖、作品歸屬：

參選所繳交資料恕不退件，完成作品留置木雕博物館收藏。

拾、附則：

一、凡甄選通過者，必須能親自到現場全程參加課程為限，每位學員最多參加二期為限。

二、教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承辦單位所有，承辦單位有重製公開展示，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 三、凡參加評選者即視同承認簡章之各項規定，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
- 四、學員均需繳交報名費 2,000 元，但需自行處理交通事宜；活動期間提供所有學員膳食，及現居住地為外縣市學員住宿。
- 五、承辦單位負責材料、行政支援，及部份工具設備；參與學員需自備手工具。
- 六、全程參加者將由承辦單位核發結業證書，未依規定者承辦單位保有認定裁量權。
- 七、本案將視疫情(COVID-19)狀況，配合台灣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CDC)防疫政策，辦理相關防疫措施。

附表一

「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報名表

甄選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創作班		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傳統木雕班				
	<input type="checkbox"/> 鑿花進階班				
地址：					
編號：	身分證字號		住家電話		
(請勿填)	性別	出生	年 月 日	行動電話	

Email :		傳真	
簡歷：含學歷經歷刊印時承辦單位有節刪權不敷使用請列印浮貼			請浮貼個人近一年2吋照片
簽名：		蓋章： 2020 年 月 日	
收件紀錄	收件日期		經手人

附表二

甄選班別	創作班	姓名	
作品創作理念：			

參選者聲明：

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簡章之各項規定，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均為本人原作，絕無代工，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一旦入選研習營將親全程參加課程，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

簽名蓋章：

2020 年 月 日

「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創作組作品資料表

參選者聲明：

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簡章之各項規定，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均為本人原作，絕無代工，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一旦入選研習將親全程參加課程，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本表數使用，請自行影印）

簽名蓋章：

2020 年 月 日

請提供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作品照片參考，4x6 照片取正面、側面各 1 張。畫面需清晰，可拍細節部份，作為甄選之要件。

附表三 「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薪傳組作品資料表

甄選 班別	傳統木雕班	姓名	
----------	-------	----	--

附表四 「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薪傳組作品資料表

甄選 班別	鑿花進階班	姓名	
<p>聲明： 本人保證已確實了解「2020 亞洲青年木雕藝術研習營」簡章之各項規定，所參加評選設計作品，均為本人原作，絕無代工，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本人具結上述各項資料正確無誤，一旦入選研習將親全程參加課程，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上之責任。（本表數使用，請自行影印）</p> <p>簽名蓋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0 年 月 日</p>			
<p>請提供已完成之浮雕或圓雕類三件作品照片參考，4x6 照片取正面、側面各 1 張。畫面需清晰，可拍細節部份，作為甄選之要件。</p> <p>■</p>			

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事項

本館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條之定義，於蒐集台端之個人資料前，告知以下事項：

1. 本館協助台端辦理展覽、認證、專輯、文宣、名錄、競賽等印製內容蒐集台端個人資料。
2. 本館蒐集、處理及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戶籍地址與E-mail等等。
3. 本館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1) 期間：保有個人資料目的之存續期間。
 - (2) 地區：於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於台灣境內利用。
 - (3) 對象：辦理展覽之展出者依法要求提供者。
 - (4) 方式：以書面或電話方式儲存、處理及利用。
4.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規定，台端得向本館使下述權利：
 - (1) 要求查詢或閱覽本館所蒐集屬於台端之個人資料。
 - (2) 請求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個人資料。
 - (3)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刪除個人資料。
 - (4) 本館聯絡電話 037-876009，時間： 9:00 -16:00 。
5. 本館蒐集、處理、利用上開放個人資料時，台端可選擇不予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惟可能導致本館無法協助台端辦理展覽、認證、專輯、文宣、名錄、競賽等印製內容。

台端已詳閱本同意書內容，並以簽名表示同意，

※台端同意民眾向本館詢問木雕創作者聯絡方式(含姓名、電話、地址)，由館方在民眾諮詢上回覆。

同意人簽名：_____

同意人簽名：_____

2020 年 月 日